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吳俊良
電話：(02)23835770
傳真：(02)23328950
電子信箱：chunliang@msl.f.a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漁字第112134698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、發布令稿odf檔、「導入水產養殖設施設備現代化補助作業規範」規定odf檔、提要表odf檔、附表pdf檔 (1121346987-令.pdf、1121346987-令.odt、導入水產養殖設施(備)現代化補助作業規範.odt、1121346987-提要表.odt、1121346987-附表.pdf)

主旨：「導入水產養殖設施設備現代化補助作業規範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以農授漁字第1121346987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、令稿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併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（請刊登公報）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規會、本會漁業署(秘書室專責人員、主計室、養殖漁業組)(均含附件)



雲林縣政府 112/05/18



1120533128